

证券代码：000710

证券简称：贝瑞基因

公告编号：2025-025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强制执行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高扬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高扬先生持有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贝瑞基因”）股份 31,988,72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9.05%），为公司控股股东。现因高扬先生在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开展的股票质押回购业务发生违约，成渝金融法院裁定强制变现被执行人高扬先生持有的 3,535,214 股“贝瑞基因”股票。

2、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该事项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未对公司治理结构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高扬先生通知，其于近日收到成渝金融法院作出的(2024)渝 87 执 4703 号之三《执行裁定书》，裁定强制变现被执行人高扬先生持有的 3,535,214 股“贝瑞基因”股票。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被执行股东持股基本情况

1、股东：高扬

2、截至 2025 年 5 月 16 日，高扬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1,988,72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9.05%。

二、本次被执行股份情况

（一）被执行股份基本情况

1、被执行原因：成渝金融法院依据已发生法律效力的深圳国际仲裁院(2023)深国仲裁 11326 号裁决书立案执行国信证券与高扬股票质押式回购合同纠纷一案，被执行人高扬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被执行人高扬将 31,988,723 股“贝瑞

基因”股票质押给申请执行人国信证券。成渝金融法院根据双方执行中达成的执行和解协议，裁定强制变现被执行人高扬持有的 3,535,214 股“贝瑞基因”股票。

2、股份来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北京贝瑞和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瑞和康”）100%股权同时进行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中以持有的贝瑞和康股权认购获得的新增股份。

3、被执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3,535,214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 1%）

4、被执行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5、被执行截止日期：2025 年 7 月 10 日

6、价格区间：根据被执行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二）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本次高扬先生所持公司股份被强制执行不存在违反其此前已披露的持股意向、承诺等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1、质权人国信证券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实施本次股份交易，本次股份被执行的时间、交易价格存在不确定性，是否能够按期实施完成亦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披露实施进展情况。

2、公司将督促相关方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被执行的股份在 2023 年 8 月 27 日前已被质押，本次因违约处置导致的股份被执行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4、本次被执行公司股份是国信证券启动违约处置程序，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6日